

中国中药公司文件

中药人〔2015〕229号

关于推荐国药药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的函

国药药材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我公司研究决定，推荐王岚兼任你公司财务总监。

特此函达，请按法定程序予以确认。

附件：王岚简历

附件

